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7-026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六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二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共计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锦石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向南通锦益置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并受让其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锦益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锦益置业”）拟在南通获取土地，此次引入公司控股股东中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控股”）为投资人，公司拟以现金 9,800 万元向中南控股转让公司持有的南通锦益置业 49%的股权，中南控股将以股东借款的形式，在未来 3 年内南通锦益置业发展需要时，以 10%的年利率财务资助其 20,2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5,860 万元（包含借款利息 6,060 万元及上市公司部分股权转让关联金额 9,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5%，公司与中南控股累计十二个月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审批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陈锦石先生、陈昱含女士、陈小平先生、智刚先生、涂子沛先生、李若山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向南通锦益置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并受让其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回避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2 点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在江苏海门上海路 899 中南大厦 20 楼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五日